

114 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

各級學校或社群（以下簡稱學校）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申請長期入校陪伴計畫，為相關合作事宜訂定此辦法。

一、計畫目標：本會透過直接入校、長期陪伴的方式，陪伴學校及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，讓教師在面對新課綱教學現場的改變時，能有安穩的支持力量。藉此提升教師教學專業，凝聚學校向心力也穩定學校文化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。

三、申請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或教育組織，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提出申請；如以社群申請者，須先經所屬學校同意，以利後續行政作業。計畫期間：以一學年為單位。

四、長期入校陪伴計畫陪伴項目：

1. 學校發展

- (1) 盤點學校現況，透過理想定位或問題盤點，確認學校發展方向與目標。
- (2) 討論與擬定策略，提供專業協助與資源引介。

2. 課程發展

2-1. 校訂課程

- (1) 協助學校就學校願景、學生圖像、課程地圖及課程設計（含教學、評量等）進行規劃。
- (2) 可視需求加入課程實踐的觀議課。

2-2. SDGs & PBL 跨領域課程

- (1) 以 SDGs 永續議題發展出結合區域特色或 SDGs 課程與教學，並以 PBL 為主要教學方式。
- (2) 此課程設計完成後實施，可視需求觀議課與課程調整。

2-3. 領域課程設計

- (1) 協助社群或全校共備，促成學校課程設計共同經驗，優化領域教學，促進學生學習。
- (2) 視學校需求進行觀議課，或可進行評量設計。

2-4. 其他類型課程設計

- (1) 屬其他特定類型或目的之課程。申請時須說明該課程之目標。

3. 實驗學校教育發展
 - (1) 協助實驗學校課程地圖或運作制度規劃
 - (2) 陪伴教師課程發展與實施，調整優化。
 - (3) 支持實驗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增能，促進學生學習。
 - (4) 其餘有助於學校實驗教育推動事項。
4. 社會情緒學習(SEL)發展
 - (1) 領域課程融入 SEL
 - (2) 跨領域課程融入 SEL
 - (3) 社會情緒學習(SEL)課程
 - (4) 學校整體 SEL 文化營造（內涵學校各項課程、班級經營、活動制度、環境營造等）
5. 雙語課程或英語彈性課程教學推動
 - (1) 名額限國小 10 校（或社群）。
 - (2) 由本會與「CLIL 可以唷教學資源共享社群」合作辦理入校陪伴。

五、陪伴者安排：本會將依申請資料與學校面談、診斷並協議確認協助項目，再選派合適陪伴者入校，擔任發展規劃、引導討論與協助增能之角色。學校不得要求特定人選擔任陪伴者。

六、學校配合事項：

1. 學校應配合本會選派之陪伴者針對申請項目協助過程之引導，不得任意變更協助項目或流程。
2. 學校應於協會協助建立群組後，主動與陪伴者討論並告知本會該學期入校時間。
3. 學校應全面配合本會於共備紀錄及成果分享之規劃安排：
 - (1) 學校應安排至少一位聯絡人負責聯繫與安排校內事務。
 - (2) 學校應安排每次共備之記錄人員，按照本會所提供之該學年會議紀錄格式記錄，並於入校後一週內上傳紀錄與當日共備照片至學校雲端。
 - (3) 當學期共備成果，應於每學期最後一次入校陪伴後，上傳至學校雲端，以提供本會內部研究及建檔。若有進一步用途，協會將主動與學校聯繫說明用途及使用方式，經取得校方同意後再另做他用。
4. 除每月一次入校陪伴外，學校應於每月另行安排一次自主共備，以完成當次陪伴規劃之後續工作。
5. 若學校無法配合第一至第四項之內容，本會得隨時中止此計畫。

七、計畫經費：

學校應支付陪伴者之鐘點費、交通費與必要之住宿費，如校內無計畫經費或因其他困難無法支應，應主動告知本會，以利本會規畫。

八、申請入校說明會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sF8eikneZdmUxYTSA>

九、其他未盡事宜，在不違反本計畫目的下，由雙方議定後執行。